

开勒环境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开勒环境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08月0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08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为监事会定期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李宏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开勒环境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开勒环境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、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勒环境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08 月 20 日